

证券代码：872065 证券简称：君合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

- （一）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25年10月28日
- （三）诉讼受理日期：2025年10月28日
- （四）受理法院的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
- （五）反诉情况：无
- （六）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2025年10月28日，收到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5）浙0902民初6826号，目前处于一审审理阶段，尚未作出判决。

2025年10月29日，收到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浙0902民初6826号，被告向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被告名下银行存款22,810,000元或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予以冻结、查封、扣押。人民法院依规定冻结、查封、扣押被告名下银行存款22,810,000元或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冻结银行存款的期限为2026年10月29日，查封、扣押动产的期限为2027年10月29日，查封不动产、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为2028年10月29日。

2026年2月10日，收到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浙0902民初6826号之一，已解除对被告名下银行账户的冻结，解除金额人民币4,798,260.73元、53,827.93欧元、36,328.90美元。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舟山市 7412 工厂

法定代表人：徐炎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告

姓名或名称：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伟峰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二)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2023 年 3 月，原被告签订《锌铝微涂层非标设备定制合同》及《技术协议》，约定原告向被告采购智能涂覆生产线，含税价格为 1,760 万元，设备交付后，由于是非标定制设备，被告一直配合原告方进行设备整改，但原告始终认为被告提供的涂覆生产线质量不合格、无法达到使用目的，认为被告构成合同违约，要求被告退款并承担损失。

(三) 诉讼请求和理由

诉讼请求：

1.依法判决解除双方的《锌铝微涂层非标设备定制合同》；

2.依法判决被告退还原告已支付的 1,408 万元，并自被告收款之日其退款之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4 倍支付利息（暂计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为 3,710,950.16 元）；

3.依法判决别搞支付迟延交付设备违约金 64,064 元；

4.依法判决被告支付考核款 79.3 万元；

5.依法判决被告支付原告涂覆线配套设备及设施费用 6,774,912.89 元；

6.依法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律师费 29 万元，保险费用 1.6 万元。

理由：原告认为被告的设备经过多次整改但仍然无效，不能满足合同及技术

要求，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已经构成根本违约，所以要求解除合同并赔偿原告的所有损失。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和解情况

双方在诉讼中就合同解除、双方退款退货的部分达成了和解，已经顺利完成退款退货，原告于2026年2月10日申请解除对被告名下银行账户的冻结。

现在还有赔偿损失、利息损失部分尚未解决，等待法院判决。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业务正常开展，公司将积极处理相关诉讼事宜，依法保护公司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最终结果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根据本案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传票；
- （二）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5）浙0902民初6826号；
- （三）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浙0902民初6826

号

（四）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浙 0902 民初 6826

号之一

（五）和解协议

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